

河南省教育厅

教政法〔2022〕179号

河南省教育厅 关于同意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等25所民办高校 修改学校章程的的批复

各有关民办高等学校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参照《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》，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等25所民办高校对学校章程进行了修改，报送我厅核准。经法定程序审核、研究，现予以核准。

批复所附章程为最终文本，请各有关高校印发核准的章程向本校和社会公布。学校应依照章程完善学校内部治理结构，建立现代学校制度，促进学校依法治校、科学发展。

特此批复

附件 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等 25 所民办高校章程



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2 年 6 月 13 日印发

